国家税务总局南安市税务局

税务事项通知书

泉南税丰州通（2023）66058号

福建光泉美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纳税人识别号：91350583084343739R）

事由：企业所得税多缴税金退税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

通知内容：你单位于2015年6月3日申报属期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企业所得税，产生多缴税款92.43元。请你（单位）自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前往国家税务总局南安市税务局所属办税服务厅办理退税业务。

税务机关（签章）

二〇二三年十月十日